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
基金中基金（FOF）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16221
交易代码	0162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2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5,427,465.65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主动的资产配置、基金优选，力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基金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品种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等。在资产配置策略上，本基金的资产配置通过结合风险预算模型与宏观基本面分析确定，同时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引入战术资产配置对组合进行适时调整。在基金投资策略上，本基金在确定资产配置方案后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基金数据进行分析，得出适合投资目标的备选基金，并通过最优算法得出基金配置比例，构建基金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12.5%+经汇率调整后的标准普尔 500 指数收益率×12.5%+上海期货交易所有色金属期货价格指数收益率×3%+大连商品交易所豆粕期货价格指数收益率×3.5%+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现货实盘合约收益率×3.5%+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6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 本基金还可通过港股通渠道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将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特殊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221	0162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388,553.22 份	172,038,912.4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华夏聚恒优选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31,020.65	1,536,038.33
2.本期利润	396,763.96	1,852,562.0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3	0.011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320,350.89	176,598,187.3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98	1.0265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本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 T+3 日内公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8%	0.23%	1.10%	0.24%	0.38%	-0.01%
过去六个月	5.35%	0.20%	5.25%	0.20%	0.10%	0.00%
过去一年	7.55%	0.29%	6.53%	0.40%	1.02%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98%	0.45%	8.58%	0.51%	-4.60%	-0.06%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阶段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	------	------	------	------	-----	-----

	率①	率标准差 ②	基准收益 率③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 月	1.37%	0.23%	1.10%	0.24%	0.27%	-0.01%
过去六个 月	5.12%	0.20%	5.25%	0.20%	-0.13%	0.00%
过去一年	7.07%	0.29%	6.53%	0.40%	0.54%	-0.11%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2.65%	0.45%	8.58%	0.51%	-5.93%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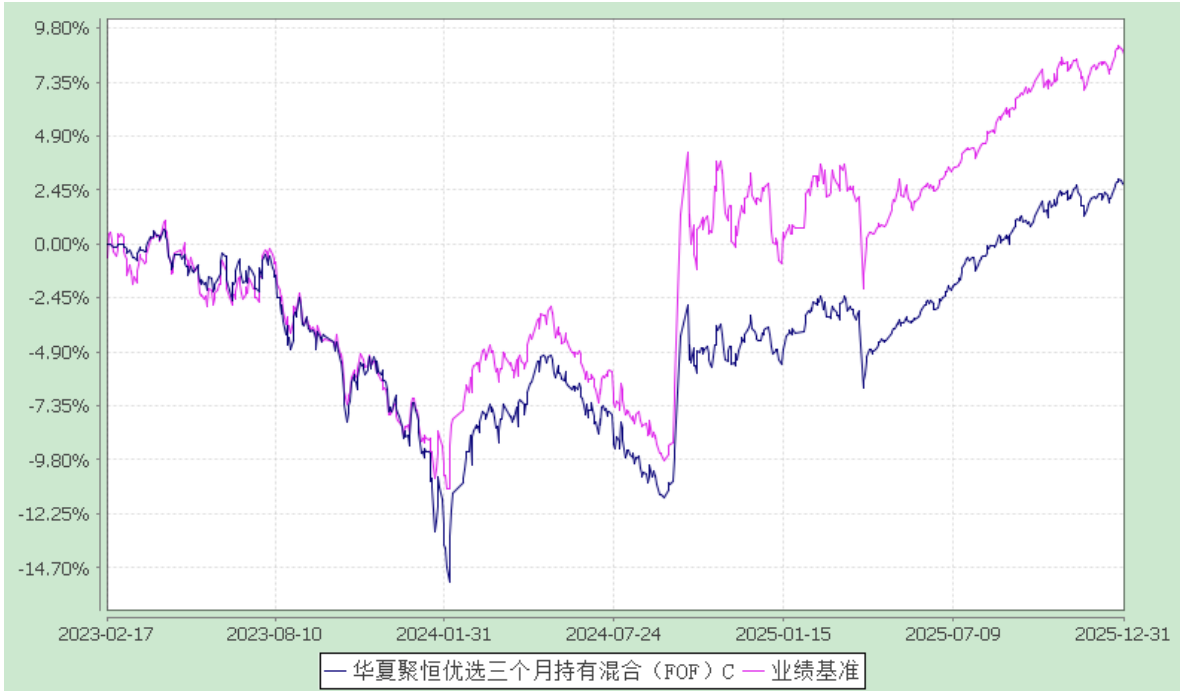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3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廉赵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2-17	-	15 年	硕士。曾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财富管理部产品经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财富管理部产品经理、中信银行总行零售银行部产品经理、招商银行总行财富管理部产品经理。2018 年 12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资产配置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38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发生的反向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各类资产波动相对较为平稳。海外权益市场在美联储降息预期的背景下，维持在相对高位震荡，在 12 月降息后，风险偏好有所提升，海外权益资产逐步上行，全球股票市场临近年底收盘点位位于全年高位。境内权益市场出现震荡走势，10 月中旬左右各个主流指数见到高点回落，12 月中旬后开始缓步上行，全年指数也基本位于高位。商品资产四季度继续强势表现，黄金价格创出历史新高后继续上行，带动有色类品种的持续走高。债券市场，则在 11 月前继续维持利率上行的趋势，临近年底，利率开始下行，债券市场走势逐步回暖。

本组合维持相对于基准的配置结构，在二季度进行业绩基准调整后，组合基本维持在基准附近进行配置，本季度对境内权益进行了适当减仓，商品资产从超配降为标配，境外权益依然维持在相对分散的产品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9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48%；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65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3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10%。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186,227,210.81	91.85
3	固定收益投资	10,362,110.41	5.11
	其中：债券	10,362,110.41	5.1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20,401.90	2.13
8	其他资产	1,849,484.21	0.91
9	合计	202,759,207.3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362,110.41	5.1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362,110.41	5.1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85	25 国债 13	103,000	10,362,110.41	5.16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523.9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0.1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837,960.1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49,484.2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00015	华夏纯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27,892,280.32	32,924,047.69	16.39	是
2	004672	华夏短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26,305,256.55	29,293,533.69	14.58	是
3	004042	华夏鼎茂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7,295,785.57	24,025,575.74	11.96	是
4	006591	广发景明中短债 A	契约型开放式	13,992,518.79	14,424,887.62	7.18	否
5	968064	惠理高息股票人民币	契约型开放式	686,504.96	11,129,549.76	5.54	否
6	968075	瑞士百达策略	契约型开放式	754,472.72	11,054,609.74	5.50	否

		收益 HM 人民币 混合					
7	019638	金鹰添 瑞中短 债 D 类	契约型 开放式	8,881,018.81	9,672,317.59	4.81	否
8	518850	华夏黄 金 ETF	交易型 开放式	822,700.00	7,715,280.60	3.84	是
9	159985	华夏饲 料豆粕 期货 ETF	交易型 开放式	3,513,874.00	6,848,540.43	3.41	是
10	159980	大成有 色金属 期货 ETF	交易型 开放式	3,027,300.00	6,042,490.80	3.01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45,760.04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0,815.57	3,504.09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24,863.87	1.84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248,981.81	78,475.02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49,543.71	24,830.38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691.89	394.19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

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 (FOF) A	华夏聚恒优选三个月持有混合 (FOF)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779,647.03	102,803,471.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633,818.55	94,566,873.8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024,912.36	25,331,432.8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388,553.22	172,038,912.43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25 年 10 月 1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2、其他相关信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青岛、武汉及沈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北京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公募 REITs 管理人、首批浮动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